

一、组织机构

1. 领导小组

组 长：颢孙祖田 许令奇

副组长：陈争峰 主要负责安全、环保、职业健康和消防

郭 勇 主要负责设备、调度指挥、质量检测

丁亚武 主要负责安全费用、现场施工建设

陈 迎 主要负责生产工艺、技术

组 员：陈方悟、武云飞、卢 军、乔桂琴、余 顺

以及各部门、车间负责人和专（兼）职安全员

小组办公室设在安全监管部，由公司副总工程师陈方悟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2. 小组职责

（一）组长全面负责公司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识别和符合性评价工作的开展。

（二）各副组长负责本系统职责范围内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识别和符合性评价工作的开展。

（三）各成员全面负责本部门、本车间职责范围内的法律法规符合性评价工作。

（四）安全监管部具体负责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识别和符合性评价工作的策划、分工、进度和质量控制。

二、实施步骤

1. 总体流程

- (1) 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的收集
- (2) 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适用条款的识别和符合性评价
- (3) 综合性评价报告

2. 辨识收集

公司各部门、车间按照通知中的责任划分安排，分别进行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等相关强制性通知文件的收集，并形成《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清单》。

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等相关强制性通知文件的收集可通过如下所述机构的网站：

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 国务院应急管理部
省、市、县应急管理局及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国务院及省、市、县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

本行业各级主管部门及相关行业各级主管部门

本行业各级协会、学会及相关行业各级协会、学会

同行业及相关行业之间的交流

其他有效渠道。

3. 条款识别及符合性评价

为了各单位能够明确执行法律法规具体要落实的任务工作，首先要对法规中包含的所有条款进行识别，明确法规要求，确定适用于本单位的条款，以便在安全生产过程中实施、跟进。根据条款内容倒查执行情况，对不符合要求的问题按照“五定原则”进行整改闭环管理。把法规条款的要求与本单位的工作相结合，

执行法规不再空洞，而是有的放矢。条款识别和符合性评价工作结束后形成《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符合性评价记录》。

4. 综合评价报告

由于是对各类法规、标准规范的适用条款进行逐条评价，所以合规性评价表的内容非常多，为了聚焦合规性评价过程中的关键问题点，需要对整个评价结果进行归纳整理，提炼出问题点，进行综合性论述。综合性论述，应包含对整个评价情况的结果，评价的目的、范围、依据及参与评价的人员和时间，最关键的环节是：评价实施过程及结果。

三、实施日程安排

（一）第一阶段（8月15日~31日）

辨识梳理阶段，各部门、车间根据本单位职能梳理适用的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及其他要求条款，填写《适用的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清单》（附表1）。

（二）第二阶段（9月1日~9月25日）

评价阶段，各部门、车间结合辨识梳理出的适用的法律法规、标准及其他要求条款，对照现状逐条评价，在《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符合性评价记录》中如实填写评价结果，根据评价结果编制评价报告（附表2和附表3）。

（三）第三阶段（9月26日~9月30日）

整改阶段，各部门、车间根据评价查找出的不符合标准要求的问题，制定整改措施并实施整改，填写《法律法规、标准不符

合项整改记录》（见附表 4）。

（四）10 月 8 日前各部门、车间将上述所有材料经本单位负责人签字后报安全监管部（电子版一并发送）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 在进行符合性评价时应注意的事项

（1）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及其它要求的收集要全员参与；

（2）只收集与本单位安全生生产或经营管理活动相关的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及其它要求；

（3）只收集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及其它要求，过期失效的版本不用收集；

（4）与本单位安全生产、管理关联性不大的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及其它要求可以不必收集；

（5）政府有关监管部门下发的通知或回复函，时效性短的不用收集在总清单中，在时效内使用即可；

（6）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及其它要求的应定期不定期持续性收集。

2. 在对法规评价阶段的注意事项

（1）在开展工作前，各单位负责该工作的专职人员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、指导、协调各部门的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及其它要求的识别评价工作。结合自己的职责和工作内容进行识别评价，并形成适用清单；

（2）识别评价要全面具体，根据实际情况评价，具备完整

过程记录《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识别和符合性评价会议记录表》
(附表5);

(3) 评价结果有不符项的, 要以“五定”形式落实整改
闭环管理, 明确整改措施和改善期限、责任部门和责任人。

五、其他要求

各单位负责人是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识别和符合性评价工作的
第一责任人, 亲自贯彻落实。对工作开展效果不佳, 提交资料
不及时, 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识别流于形式的单位在公司例会中
进行通报。

- 附件: 1. 适用的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清单
2. 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符合性评价记录
3. 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符合性评价报告
4. 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不符合项整改记录
5. 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识别和符合性评价会议记录表

鄂尔多斯市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

2023年8月14日



西北能化公司综合部

2023年8月16日印发
